

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一体化激励机制经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新村街道城市综合管理中心
具体实施处（科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是
当年预算数（元）：	8,791,8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0.00
预算执行数（元）：	8,659,396.50	预算执行率（%）：	98.49%
项目年度总目标：	项目总目标：推行激励机制，加大对小区物业管理的扶持力度。对能够提供物业服务但是企业亏损较为严重的小区，帮助企业解决运营中的实际困难。深化物业一体化管理激励机制，对物业服务企业无法提供居民满意服务的，引进资质等级高、企业信誉好的物业公司进行管理。项目年度目标：通过激励机制，提升社区居民对所在小区物业服务的满意度。降低物业管理矛盾的发生，减少涉及物业服务的投诉，帮助企业解决运营中的实际困难。		
自评时间：	2021-06-05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为加强住宅小区物业一体化管理，推行物业管理服务激励机制，提高物业服务企业的管理积极性，巩固全国文明城区创建成果，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本市住宅小区综合治理中各相关主体工作职责的若干意见》（沪委办发〔2016〕8号）文件，做好物业一体化激励机制的申报工作		
主要问题：			
改进措施：	紧扣时间节点，完成每年物业一体化激励机制的申报工作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8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小区数		12	12	

产出目标 (34分)	激励质量		11	10	
	按时完成率		11	11	
效果目标 (15分)	物业企业收益		5	4	
	居民获得感		5	4	
	社会满意度	考察社会大众对于公共安全的满意程度。	5	4	
影响力目标 (15分)	物业管理与服务		5	4	
	物业社区事务配合度		5	4	
	分类治理水平		5	4	
合计			100	93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